

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6年04月19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漢強

聯絡電話：04-8360864 編號：106042101

歡欣「鼓」「舞」，彰檢處分金補助社區生活營

昨(18)日檢察長黃玉垣率領主任檢察官蔣志祥、主任觀護人蔡欣樺、檢察事務官吳文哲、林慧真、觀護人蔡國強與賴群揚等人，前往溪州鄉潮洋國小，參訪該校社區生活營的運作與辦理成果，由潮洋國小陳志盛校長先進行社區生活營辦理情形簡報，再與陳校長、教導主任林曉琪等進行意見交流，瞭解學校現況與辦理社區生活營理念，並利用社區生活營太鼓班與舞蹈班上課的機會，實際進行參與體驗；黃檢察長肯定此多元教育的實施方式，勉勵學童們努力探索內在自我，創造不同以往的經驗與體會，並透過社區生活營活動的進行，培養自我自信心與人際互動技巧，發掘個人潛藏的力量與能力。

參訪期間，黃檢察長以別開生面的「檢察長法治小學堂」向潮洋國小全校 78 名學童進行法治宣導，分別講述反賄選、校園霸凌概念及毒品之危害性，並以互動式教學激發學童聆聽意願，多數學童均是第一次聽到檢察官的現場上課，無不覺得新鮮有趣，聽的津津有味，反應也相當熱烈。

潮洋國中陳校長表示，該校位處偏鄉，屬文化刺激不利地區，學生泰半來自弱勢家庭，資源較為缺稀，因此相當感謝本署連續 2 年提供經費上的補助，使該校能有機會能將學生盡可能留在學校內，以學習技藝或課後輔導等多元適性課程，提高學生學習興趣，降低學童在學習中的挫折與困難，使學生不會僅因課業上的挫折，而全盤否定或繼續接受學習。

